

20160316 黃國昌質詢中選會 罷免宣傳遭裁罰

黃國昌：主委您好，之前您是政大選研的老師，我也在那邊當過諮詢委員，所以我應該稱呼您一聲劉老師，對劉老師在政治學界您的投入跟貢獻我個人是非常的佩服，所以請主委相信我接下來要質詢您的問題完全是就事論事，那我也想要解除我心中的疑惑，因為我一直很懷疑在過去的這段時間當中，你背了多少黑鍋，有哪些決定真的是你做的，但是外界在批評的時候矛頭全部都指向你。

剛剛已經有委員質詢到說割闌尾團隊昨天收到罰單被裁罰60萬，那我覺得基於在國會上面的倫理以及在公共論述上面的倫理，我必須要自我揭露利害關係，那個利害關係是2013年，從憲法133的運動到割闌尾的活動，我全部都是積極的參與人，在這兩波的罷免運動當中，我也是非常積極的宣傳者，策劃過非常多的活動，因此在今天台北市選委會所裁罰的6張罰單上面，3張上面有我的名字，我先做這樣子利害關係公開的揭露，會讓我們接下來的討論會比較在好的基礎上，不要讓主委誤會說我在國會殿堂上面利用立委的職權想要幫自己開脫，因為罰單給的對象是割闌尾團隊也不是我個人，我純粹就制度面上就事論事。

第一個主委剛剛你說你對86條的規定你覺得也不妥，你也覺得不應該開罰，剛剛我聽到您在回答賴委員的質詢的時候你的答案是這樣嘛。

劉義周：對。

黃國昌：我想請教主委第一個問題，台北市選委會之所以會啟動這一次有關於違反86條第3項的調查是台北市選委會主動的還是中選會函請的？

劉義周：我想中選會並沒有函請，就是說案子幾乎都是檢舉來的。

黃國昌：剛剛主委您的意思是中選會從來沒有函請台北市選委會叫他們針對這件事情啟動調查要開罰，是不是這樣？

劉義周：我們收到檢舉的時候我們就移轉給他，這是台北市選委會的權責，他應該處理這個事情。

黃國昌：所以你剛改變你的答案了嘛，你沒有主動發函給他，是把檢舉函移轉給他。

劉義周：對對對。

黃國昌：所以主委您的意思是說，你不會主動從中選會這邊發文要求地方選委會針對這種事情開罰，對不對？

劉義周：沒有，沒有做這樣的。

黃國昌：好，2013年憲法133的運動，中選會有沒有發函給新北市選委會要求針對罷免吳育昇的活動進行調查而且開罰？

劉義周：這個有嗎？(問後面的)

黃國昌：我現在不是講台北市，我現在是在講新北市，中選會有沒有發過這個函？

劉義周：我想請賴處長說明一下，應該是有檢舉來我們才轉給那個新北市。

黃國昌：沒有啦，剛剛你說有檢舉來轉我知道嘛，那我現在要問的是中選會有沒有自己發過這個函給新北市選委會要求他們針對罷免宣傳這件事情開罰，這是一個客觀的事實，有就有，沒有就沒有。

賴處長：跟委員報告，我們的有檢舉案，機關檢舉案或個人檢舉案都會給……

黃國昌：我說轉過去的不算，你們有沒有主動發函給新北市選委會要求他們針對宣傳的事情開罰？

賴處長：我的記憶應該也是有檢舉給我們，我們轉給他的。

黃國昌：對啦，除了轉的以外，你們有沒有主動發函要求新北市選委會，要求他們開罰，這是一個客觀的事實，到時候公文書都調得出來，現在雖然行政官員在國會上面說謊沒有任何的責任，但是我相信政治責任會很清楚，我問的是一個客觀的事實，你們有沒有發函過？

賴處長：有函給新北市啦，但是他那個……

黃國昌：所以現在答案更改了嘛，不是單純的轉嘛，你們有主動函給新北市要求新北市開罰對不對？

賴處長：沒有事實的話不會主動給他啦，但這個事實是這個哪邊來的我們要去查一下。

黃國昌：你們針對你們曾經發函給台北市選委會的函文，中選會這邊可不可以提供？因為現在兩邊一定有一邊在說謊，新北市選委會的委員告訴我的是，他們第一次已經把你們的函轉回去了，退回給中選會，說他們不要罰，覺得這件事情太離譜了，太可笑了，罷免宣傳竟然還要處罰，新北市的選委會把函退回去給中選會以後，中選會又再度主動發函給新北市的選委會說不行，這個案子要罰，有沒有這樣的函存在？我現在不要考驗你的記憶，因為剛剛主委跟我講，你也認為說86條是不應該去啟動這個處罰的，對於主委這樣的回答我非常的欽佩，所以我再三的跟主委講說，我不太確定有多少案子你還背了黑鍋，現在把這些函，過去的函全部調出來，我們看一看就清楚了。

第二個，中選會有沒有因為在割闌尾的活動期間當中，因為有人鼓勵大家出來投票，把整個案子移送給台北地檢署，要求台北地檢署去追究他們刑事責任，中選會有沒有移轉給台北地檢署這樣的案子過？

賴處長：因為那個涉及是不是有這個對價關係，那當然……

黃國昌：沒有，答案是有還是沒有？

賴處長：如果有這個……

黃國昌：什麼叫如果有？有就有，沒有就沒有啊。

賴處長：我們都要按照這個……

黃國昌：所以我再問一次，你們有沒有函請台北地檢署針對在割闌尾的時候，鼓勵大家出來投票發的祭品文，由你們中選會函給地檢署，要求地檢署開始進行刑事偵查，有沒有這樣的函？

賴處長：有函……

黃國昌：有函嘛……

賴處長：那個檢舉過來的函我們也照樣轉。

黃國昌：沒有，你到底是轉的還是主動發的文，我們到時候再說，包括我剛剛那個函請中選會一併提供。我現在問一個下一個具體的問題，那個函發函出去蓋的是誰的章？

賴處長：中選會啊。

黃國昌：蓋的是中選會的章，誰決定發這個函的？誰決定發這個函？是中選會開會議決議討論，還是中選會哪一個官員決定發這個函，還是主委你個人覺得要發這個函？

賴處長：這個函因為檢舉案件大概有80幾件，包括各機關來的大概90幾件都有，所以我們就是有來就轉，有來就轉。

黃國昌：所謂有來就轉有來就轉，就是沒有經過中選會委員會討論對不對？

賴處長：這個不屬於這個……

黃國昌：好嘛，所以答案就是沒有嘛，那這些函轉出去都是主委你點頭的對不對？

劉義周：只要是對外的函都會經過主委批啦。

黃國昌：所以主委你也贊成說，由你的名義從中選會主動發函，不管是給新北市選委會要求他裁罰還是要求地檢署啟動刑事的追訴，主委為什麼要講這件事情就是說，今天你們在做這些事情的時候，如果是對到像我這樣的人，我有法律訓練，我接到地檢署的函，我其實心裡面上面對我的壓迫不會很大，我只是單純去然後跟檢察官講，然後我當場跟檢察官講說這件事情非常的可笑，然後我還告訴檢察官，我就問檢察官你怎麼會辦這麼無聊的案子？他說他不辦不行，中選會轉來的，

中選會要求要查，我個人只是浪費時間，我沒有關係。

但是你知道嗎，同一天我去有兩個他們只是單純認為他們要行使憲法上面的直接民權，結果出現了什麼樣的現象？竟然接到地檢署的傳票，那兩位年輕人我那天在台北地檢署看到他們的時候，我心情有多不忍，嚇得要死，說我們到底做錯了什麼事情？我們鼓勵大家出來投票，竟然要接到檢察官的傳票，我本來以為我們國家的檢察官的素質是不會蠢到去做這樣的事情，結果檢察官給我的答案是中選會轉來的。

我接下來問一個問題，主委您認不認為說中選會的委員所做的決定，雖然中選會是獨立機關必須要向公眾負責？

劉義周：那是當然。

黃國昌：好，這次台北市選委會的裁罰我雖然個人也很不滿，台北市選委會有要負的責任，但是中選會這件事情你們也有干係，去年台北市選委會是不是要求你們聲請釋憲？

劉義周：關於釋憲這個問題…

黃國昌：你們否決了嘛。

劉義周：提點意見認為就是說……

黃國昌：你們的會議紀錄我看了啦，我下一個問題要問的是，這種重要的對事型的投票，中選會的委員誰贊成誰反對，主委你贊不贊成以後都要列名記清楚？要不然未來有關於整個政治公共問責責任的追究，根本不曉得要找誰去追，主委您認為就是寫一個決議，還是出席的委員誰贊成誰反對應該要記名寫清楚？

劉義周：我們就現在的制度跟過去的運作來講，我們並沒有在每一個案子都投票。

黃國昌：所以你的意思是全體一致決，有投票的就會分別寫出來嗎？

劉義周：如果有投票的話才會寫。

黃國昌：所以只要是決議的就是上面全部的人都贊成，所以上面全部有列名的都要為這件事情負責，您的意思是這樣嗎？

劉義周：一般來講我們是用共識決啦，好謝謝。